

证券代码：831231

证券简称：佳保安全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8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创智云城 A7 栋 3003 号公司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

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

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。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卫东先生。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,041,00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董事会就 2024 年度工作递交的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41,0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监事会就 2024 年度工作递交的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41,0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2024年年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

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、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41,0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相关财务工作的开展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41,0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的战略规划及公司发展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41,0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的盈利状况、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 元，每 10 股送红股 1.795082 股。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41,0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变更营业范围。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追认修改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41,0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、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，拟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低的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。委托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,000万元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，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和办理上述事项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41,0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制度〉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健全公司治理，公司修订了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》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》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》，前述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适用。

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公告编号为2025-017~2025-024、2025-026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41,0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健全公司治理，公司制定了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。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公告编号 2025-025 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41,0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谢贵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董事陈勇先生因个人原因提交书面辞职报告，董事会提名谢贵亲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41,0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者雅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监事方未女士因个人原因提交书面辞职报告，监事会提名者雅茹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041,0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。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在海、敬妙妙律师。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，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务名称	变动情形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谢贵亲	董事	就任	2025 年 5 月 8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者雅茹	监事	就任	2025 年 5 月 8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陈勇	董事	离任	2025 年 5 月 8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方未	监事	离任	2025 年 5 月 8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《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

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8 日